

## 苗北藝文中心展覽場地及設備使用申請表

<b>展覽資訊</b>	展出主題						
	申請單位						
	策展方式						
	參展類別						
<b>場地申請</b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1 展覽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1 藝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1 側廊						
<b>展覽檔期申請</b>	申請展覽檔期時間						
	第一志願	自	年	月	日 ( )	至	年 月 日 ( )
	第二志願	自	年	月	日 ( )	至	年 月 日 ( )
<b>佈展日期</b>							
<b>卸展日期</b>							
<b>範例</b>	105 年 10 月 03 日(一)上午 10:00 至下午 17:00						
<b>展覽方式</b>	開放拍攝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現場導覽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每日駐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固定日駐點：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					
	開幕式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   日期： 年 月 日 時 分 茶會/記者會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   日期： 年 月 日 時 分						
<b>設備需求</b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展櫃(60*60*100):_____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玻璃展櫃(120*60*H115):_____個(上限 6 個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玻璃展櫃(120*60*H130):_____個(上限 6 個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作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吊線:_____條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五爪鉤:_____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可彎曲軌道投射燈(蛇燈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活動式軌道投射燈具(固定式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桌子(90*180cm):_____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折疊式椅子:_____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CD 播放音響系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線麥克風擴音系統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 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 支						

展覽 申請單位 基本資料	申請單位 (個人)				蓋章
	機關代表人 (法定代理人)				蓋章
	聯絡人	匯款 資料	銀行_____		
	電話		分行_____		
	手機		戶名_____		
	傳真		帳號_____		
	地址	(請填寫繳退款之匯款帳戶資料)			
E-mail (請務必填寫)					
展場擔保 金繳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收據抬頭 (需開立收據者請務必填寫)			
	<p>*匯款方式/資料</p> <p>受款人：財團法人苗栗縣文化基金會，支票請劃線並註明禁止背書轉讓</p> <p>1. 電匯： 銀行名稱：台灣土地銀行頭份分行（銀行代號：0050212） 帳戶名稱：財團法人苗栗縣文化基金會 帳號：021-051-050-395</p> <p>2. 本中心所開立之收據名稱必須與申請單位簽署合約之名稱一致。</p>				
申請日期	中華民國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				

※備註：

- 一、本場地僅提供前後台基本需求之服務（詳細請洽本中心），其餘**佈卸展現場工作人員請申請單位自行派員，以利展期順利進行。**
- 二、申請單位既經本中心同意，須配合前置作業之程序並遵守本場地相關規定。
- 三、若有疑問請洽本中心藝文推廣組 展覽室、藝廊：徐小姐#522。

# 苗北藝文中心展覽申請企劃書

## 一、展覽時間

(申請檔期時間：不包含、佈展、卸展時間)

## 二、展覽地點

1. B1 展覽室

2. B1 藝廊

3. B1 側廊

## 三、展覽主題

## 四、展覽計畫緣起

## 五、作品創作理念

## 六、辦理單位

## 七、展覽單位(個人)簡介

## 八、展覽內容

(請於 500 字以內描述，本欄之內容於通過檔期審查後將公佈於本中心網頁作為宣傳用)

## 九、相關展覽經歷

(以 A4 規格簡述並檢附活動相片、剪報或評論)

展覽名稱	時間	地點